

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股东大会因涉及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，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。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：1、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；2、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。

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
3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情况

(1)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

(2)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996 号保利世界贸易中心 G 座 3 楼会议中心

(3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18 日（星期四）15:00

(4) 网络投票时间：(1)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8 日 9:15—9:25、9:30—11:30、13:00—15:00；(2)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8 日 9:15—15:00 中的任意时间。

(5)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(6)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杨远征先生

(7)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2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9 人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 358,240,316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0.5491%。

(1)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共计 4 人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为 350,829,317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0.1240%。

(2)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认证，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，本次股东大会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共计 25 人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为 7,410,999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.4251%。

(3) 现场出席及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28 人，代表股份 30,804,081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.7670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，公司聘请的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律师对会议进行了见证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（包括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方式），审议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57,948,3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185%；反对 247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91%；弃权 44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2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0,512,081 股；反对 247,700 股；弃权 44,300 股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57,948,3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185%；反对 247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91%；弃权

44,3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2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0,512,081股；反对247,700股；弃权44,300股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57,948,316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185%；反对242,7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77%；弃权49,3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8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0,512,081股；反对242,700股；弃权49,300股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57,948,316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185%；反对242,7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77%；弃权49,3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8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0,512,081股；反对242,700股；弃权49,300股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57,992,616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309%；反对242,7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77%；弃权5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1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0,556,381股；反对242,700股；弃权5,000股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4-2026年）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57,992,616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309%；反对242,7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77%；弃权5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1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30,556,381股；反对242,700股；弃权5,000股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57,992,6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9%；反对 242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7%；弃权 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0,556,381 股；反对 242,700 股；弃权 5,000 股。

8、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8.1、《2024 年预计与省广博报堂整合营销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57,991,6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6%；反对 242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7%；弃权 6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0,555,381 股；反对 242,700 股；弃权 6,000 股。

8.2、《2024 年预计与广东省广代博广告营销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57,992,6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9%；反对 242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7%；弃权 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0,556,381 股；反对 242,700 股；弃权 5,000 股。

8.3、《2024 年预计与珠海市省广星美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57,992,6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9%；反对 242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7%；弃权 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0,556,381 股；反对 242,700 股；弃权 5,000 股。

8.4、《2024 年预计与省广聚合（北京）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57,992,6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9%；反对 242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7%；弃权 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0,556,381 股；反对 242,700 股；弃权 5,000 股。

8.5、《2024 年预计与珠海市省广盛世体验营销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57,992,6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9%；反对 242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7%；弃权 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0,556,381 股；反对 242,700 股；弃权 5,000 股。

8.6、《2024 年预计与珠海博纳思品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57,992,6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9%；反对 242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7%；弃权 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0,556,381 股；反对 242,700 股；弃权 5,000 股。

8.7、《2024 年预计与珠海市省广众烁数字营销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57,992,6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9%；反对 242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7%；弃权 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0,556,381 股；反对 242,700 股；弃权 5,000 股。

8.8、《2024 年预计与深圳市东信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57,992,6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9%；反对 242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7%；弃权 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0,556,381 股；反对 242,700 股；弃权 5,000 股。

8.9、《2024 年预计与省广翰威（上海）广告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57,992,6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9%；反对 242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7%；弃权 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0,556,381 股；反对 242,700 股；弃权 5,000 股。

8.10、《2024 年预计与广东省广影业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57,992,6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9%；反对 242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7%；弃权 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0,556,381 股；反对 242,700 股；弃权 5,000 股。

8.11、《2024 年预计与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（关联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0,556,38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959%；反对 242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879%；弃权 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62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0,556,381 股；反对 242,700 股；弃权 5,000 股。

8.12、《2024 年预计与广东砮脉数字营销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57,992,6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9%；反对 242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7%；弃权 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0,556,381 股；反对 242,700 股；弃权 5,000 股。

8.13、《2024 年预计与广东省东方进出口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（关联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0,556,38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959%；反对 242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879%；弃权 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62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0,556,381 股；反对 242,700 股；弃权 5,000 股。

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57,867,8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960%；反对 367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26%；弃权 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0,431,581 股；反对 367,500 股；弃权 5,000 股。

10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57,992,6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9%；反对 242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7%；弃权 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0,556,381 股；反对 242,700 股；弃权 5,000 股。

三、律师见证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合规、真实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

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